附件 3-4

# 枣庄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职责信用承诺事项

（此表用于单位职责信用承诺事项的公开发布）

事业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枣庄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　　填报日期：2023年7月13日

| 宗旨和业务范围 | 为社会提供公共法律服务。法律援助；12348法律咨询服务；党政一体法律顾问服务；法治宣传。 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序号 | 事项类型 | 事项 | 实施依据 | 工作标准 | 工作流程 | 承办机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方式 | 实施期限 |
| 1 | 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 | 承担为社会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工作 | 枣编发[2021]48号 | 依据《山东省法律援助服务标准》规定的公正、依法、统一、便民、效率的服务原则，开展法律援助工作。 | 依据国务院《法律援助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法律援助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开展法律援助案件的受理、审批、指派、承办、归档和案件补贴发放工作。 | 枣庄市法律援助中心，办公地址：枣庄市民中心D区司法行政区法律援助窗口，联系电话：0632—3327252 | 长期 |
| 2 | 为市直党政机关提供支持保障 | 承担党政一体法律顾问辅助工作 | 枣编发[2021]48号 | 科学、严谨、规范 | 申请-受理-指派 | 法治服务科，办公地址：枣庄新城武夷山路1379号；联系电话：0632-8269369 | 长期 |
| 3 | 为举办单位提供支持保障 | 承担全市法治宣传服务、组织、协调、指导辅助性工作；承担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新闻宣传 | 枣编发[2021]48号 | 法治宣传工作按照全市普法规划和年度普法工作要点开展工作；新媒体信息发布遵守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；新闻宣传坚持真实合法、保证质量 | 辅助举办单位组织协调全市普法宣传工作，做好线上、线下主题普法活动及新闻宣传活动的策划、筹备和发布工作 | 法治宣传科，办公地址：枣庄市新城武夷山路1379号；联系电话：0632-3321094 | 长期 |

中共枣庄市委编办　　举报投诉电话：3168637